

特 罗 亚 传 记 文 学 精 品 珍 藏 本



MAUPASSANT

风 流 作 家

莫 泊 桑

〔法〕亨利·特罗亚 著

世界知识出版社

MAUPASSANT

风 流 作 家

莫 泊 桑

〔法〕亨利·特罗亚 著

胡尧步 译

世界知识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风流作家莫泊桑/〔法〕亨利·特罗亚 (Troyat. H.) 著;
胡尧步译. —北京: 世界知识出版社, 1999. 1

ISBN 7-5012-1084-5

I 风… II .①特… ②胡… III. 纪实文学-法国-现代
IV. 1565.5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98) 第 33955 号

Henri Troyat

MAUPASSANT

FLAMMARION, 1989

根据法国弗拉马里翁出版社 1989 年版译出

责任编辑: 杨志芬

封面设计: 丁 品

责任出版: 夏凤仙

责任校对: 苏灵芝

世界知识出版社出版发行

(北京东单外交部街甲 31 号 邮政编码: 100005)

北京文籍排版厂排版 世界知识印刷厂印刷 新华书店经销

850×1168 毫米 32 开本 印张: 7.75 字数: 180000

1999 年 1 月第 1 版 1999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 1—5000

定价: 15.00 元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莫泊桑

目 录

第 一 章

脱缰的马驹 (1)

第 二 章

诗歌和现实 (9)

第 三 章

两位导师 (17)

第 四 章

战 争 (24)

第 五 章

职 员 (28)

第 六 章

蛙泽咖啡馆 (37)

第七章

从海军部到教育部 (45)

第八章

《羊脂球》 (64)

第九章

福楼拜之死 (81)

第十章

《她的一生》和生活 (96)

第十一章

《漂亮朋友》 (110)

第十二章

在沙龙里和海滨生活 (133)

第十三章

《狂人日记》 (152)

第十四章

埃尔维走了 (169)

第十五章

生活的另一侧面 (188)

第十六章

奄奄一息 (211)

第十七章

被判死刑的人 (231)

第 一 章

脱缰的马驹

最近以来，一位名叫居斯塔夫·莫泊桑的男子追求洛拉·勒·普瓦特万小姐。小姐忐忑不安，自忖：她该不该同意他的求婚？她已经 25 岁了^①，长的很漂亮，容貌端正。她有一头深褐色的头发，中间分开，长长的头发垂在脸颊两边，目光炯炯，周围的人们觉得这是一位聪明和能干的闺秀。普瓦特万小姐热爱文学，博览群书，会讲意大利语和英语，熟习莎士比亚著作，经常给挚友写哀歌体书信。她对弟弟阿尔弗雷德十分敬重，他是居斯塔夫·福楼拜的好友。阿尔弗雷德是位早熟的诗

^① 洛拉·勒·普瓦特万于 1821 年 9 月 28 日生于鲁昂；居斯塔夫·莫泊桑于 1821 年 11 月 27 日生于厄尔省贝尔内。

人，笔调细腻，富有反抗精神，神情忧郁。他和福楼拜一样，极力嘲笑资产者。洛拉参与了他们的讨论，和他们一起嬉戏和开玩笑。他们重视她的批评意见，而她也认为他们会有灿烂前程。在这两位有卓越才能的人物面前，她的追求者居斯塔夫·莫泊桑是个无足轻重的人物。确实，他有诱人的魅力，风度翩翩，讨人喜欢，富于柔情蜜意的眼神会赢得淑女们的青睐。但使她担忧的是，这位懒散的纨绔子弟在智力方面难以与她匹敌。除此之外，他也不是贵族！不过，她感到难受的她只是破产的纱厂老板的女儿、一个平民女子。在父亲去世后，她的母亲带着孩子回到费康的平民区的娘家。洛拉受虚荣心所驱使，竭力想摆脱外省的平庸生活，跻身于上流社会，能受到当地人的敬重。她执意要居斯塔夫·莫泊桑到档案馆搞些调查，寻找家族的根。恰巧，他发现当过国王枢密秘书的让-巴蒂斯特·莫泊桑在1752年被授予贵族头衔，并有奥地利宫廷发的证书。之后，洛拉要居斯塔夫·莫泊桑正式提出表示贵族身份的介词^①。如果能做到这一点，她就嫁给他。居斯塔夫·莫泊桑言听计从，在1846年7月9日办了手续，鲁昂民事法庭批准今后可称呼居斯塔夫·德·莫泊桑。未婚妻兴高采烈，这样一来，结婚的障碍不复存在。

结婚仪式在1846年11月9日举行。同年，洛拉的兄弟阿尔弗雷德娶了居斯塔夫·德·莫泊桑的妹妹路易丝。两家亲上加亲，关系更为密切。但是，阿尔弗雷德生活放荡，对人生失望，生命短促，于1848年死去。洛拉极为悲痛，多舛的命运使她以阅读叔本华的著作聊以自慰，因为作品中的悲观主义恰好符合她对人类苦难的生活的看法。但是不久，这种晦暗的心

① 法国贵族的姓的前面有介词“德”(DE)。——译者

情被欢乐所扫清：她怀孕了。她所怀的孩子只能是个天才，他不能在“市井商肆”里出生，就像她所说的，在费康这种小镇里出生。尤其是林荫街^①的住宅并不像样。正好在头一年，即1849年9月，莫泊桑家租赁了漂亮的米龙梅斯尼尔别墅，它离迪耶普市不远，属于都尔絮阿格镇。就在临产期前不久，年轻的产妇搬到了这座贵族式的住宅，过去它属于弗莱尔侯爵，如今是大法官米龙梅斯尼尔的产业。吉东医生住在几公里之外，洛拉一有阵痛就会赶来助产。婴儿身份登记的名字是亨利—勒内—阿尔贝—居易·德·莫泊桑，1850年8月5日生于都尔絮阿格镇米龙梅斯尼尔别墅。同年8月20日行简单洗礼，一年以后，即1851年8月17日，在本区的教堂里正式接受洗礼。当时，在镇上流传着许多奇怪的谣言。有些不怀好意的人认为孩子实际上是在费康出生的（呸，真讨厌！），而洛拉是在生下孩子后才住到米龙梅斯尼尔别墅，他们事先与都尔絮阿格镇政府谈妥，在官方文件中写了个假出生地点。洛拉是个爱动感情的母亲，在她一生中，对这种侮辱人的编造立即予以否认。1856年，她生第二个儿子埃尔维时，再次选择了租用别墅的办法，她选择哈佛区的冈维尔—伊莫维尔的别墅。在她的思想中，孩子从幼年起，就应该生活在深宅大院里，并配备精

^① 现在是居易—德—莫泊桑沿河马路。

致家具，挂有祖先遗像^①。对庄园宅邸的迷恋也挡不住小两口不时到费康市、埃特尔达市和巴黎小住。特别是这位风流潇洒的居斯塔夫，在家呆不住，喜欢寻花觅柳。那些轻薄的骚娘儿们和年轻女佣人都对他的胃口。他与这些头脑简单的娘儿们调情打闹时，可以避开高傲、易怒、爱发号施令、成天忙于信神祭天活动的太太的闲气。洛拉知道丈夫干的那些寻花觅柳的勾当，时而埋怨，时而斥责。孩子们有时候听到他们父母的争吵声，暗中捉摸其原由。

1859年，天性无忧无虑的居斯塔夫·德·莫泊桑时运不济，度日艰难，只好找个差使来混日子。他先在爱德华·朱尔交易所当二等出纳员，后来又作为合伙人在巴黎斯托尔兹交易所任职，全家也定居在首都。这时，他可以尽情享受幽会之乐。洛拉已无法再忍受了。只有9岁的居易知道父亲有外遇。当时他是拿破仑王家中学^②的住宿生，他写信给母亲：“我作文得第一名。作为奖赏，某夫人带着我和爸爸上马戏团，她好像也要奖励爸爸，但我不知道为什么。”有一天，居易和埃尔维应一位夫人之邀观看儿童场演出，谁都知道这位夫人是他们的父亲的情人。埃尔维病了，洛拉决定留下来照顾孩子。居斯塔夫·

① 如果居易·莫泊桑的出生证表明他是在都尔絮阿格镇出生的话，巴黎开的死亡证明却写的是出生在伊夫托市附近的索托维尔（Sotleville）。但这可能是抄写员的笔误，他把它与米龙梅斯尼尔别墅毗邻的索克维尔（Sauqueville）搞混了。乔治·诺曼第和勒内·杜梅斯尼等传记作家依据的是不可靠的经不起推敲的口头流传的材料，他们支持的观点是莫泊桑的出生地是费康镇林荫街98号。而根据最近发现的材料，从1849年8月起，米龙梅斯尼尔别墅“连同家具”出租，同年10月由房主马尔斯科夫人公开拍卖家具。居斯塔夫·莫泊桑早就居住该镇，购买了其中部分家具，勒格拉斯先生在研究此事的原件中曾明确指出。因此，居易·莫泊桑应是出生在米龙梅斯尼尔别墅，与正式说法相符，而不是出生在费康。

② 即现在的亨利四世公立中学。

德·莫泊桑匆忙地提出带居易参加庆祝活动。淘气包以穿衣服拖延时间来捉弄父亲。父亲十分恼火，威胁取消外出。

居易回答说：“啊！我倒是挺不慌不忙的啰！你比我更焦急出门！”

爸爸说：“得了，快把鞋带系好。”^①

“不，来把我鞋带系好！完事后你决定好了！”

居斯塔夫·德·莫泊桑十分尴尬，只好服从。不久以后，居易目击了父母之间的激烈争吵，使他惊惶失措。在他以后写的一篇中篇小说中有这样一段回忆：“爸爸当时怒不可遏，浑身发抖，转过身来抓住他妻子的脖子，竭尽全力，用另一只手揍她的脸。妈妈帽子掉了，她披头散发，试图挡住拳头，但未能奏效。而爸爸像疯子一样揍她……我觉得这个世界将完蛋，永恒的规律也已经改变……我幼稚的头脑也茫然若失、神魂颠倒，不知所措，一个劲儿狂喊，沉浸在惊骇、痛苦和惶恐中。”由于极度惊慌，居易跑到院子里，在惶惶不安中在那里度过了一夜。第二天，他看见父母“脸色如常”。暴风雨过去了，夫妇俩又过着那种沉闷的生活。洛拉抱着儿子，不停地叹气：“你这个小淘气，真把我吓坏了。我一宵都没睡着觉！”

从争吵到和解，家里的气氛却很令人窒息。居斯塔夫和妻子已无夫妻情爱，他极度烦恼，最终决定分居。在当时，离婚在法律上是不允许的，事情以和解方式解决，两相情愿，在治安法官那里立一简单文书。洛拉取走了她的财物，获得孩子监护权，并从丈夫那里获得每年 1600 法郎抚养孩子的年金。尽管父母婚姻破裂，居易并没有像他母亲怨恨朝三暮四的丈夫那样怨恨自己的父亲。他从父母亲之间的不和得到的结论是任何

① A·伦布罗索：《回忆莫泊桑》。

婚姻是注定要失败的，这是他很年轻时就这样认为的。他认为，男人不是生就日日夜夜守着一个女人。他怜悯母亲，也很想理解父亲。随着岁月的流逝，他对父亲的宽容中掺杂有藐视。

莫泊桑的父母在分手前，在埃特尔达镇买了一座名叫韦基的别墅，它位于费康市大路旁，是一座 18 世纪的建筑。洛拉和孩子们就隐居在这里。这座白色的“可爱的家”内有个大花园，栽有桦树、椴树、无花果树、枸骨冬叶青树，阳台上挂满了爬山虎和金银花。室内陈设着笨重的家具，散发着薰叶草和蜡味。在昏暗的房间里，鲁昂彩陶反射的光在墙上闪闪发亮。在这间庄严和讲究的房间里，母亲给居易授课，教他品尝诗情雅意，高声给他朗诵《仲夏夜之梦》和《麦克佩斯》^①。她满怀激情地观察到，这个孩子像他那个感情细致、早夭的诗人舅舅阿尔弗雷德。1862 年的一天，她收到福楼拜亲笔题词赠送的《萨朗波》一书，她在饭后情不自禁朗读起她的好友的最新小说的若干段落，她在给福楼拜的信中写道：“我儿子居易聚精会神地听着，你的精彩动人、细腻的和恐怖的描写，使他眼神闪出光芒。”当时居易才 12 岁。洛拉想，也许儿子也会成为作家。

除了母亲富于感情和文学素质的教育之外，还有埃特尔达副本堂神甫奥布尔院长的教导，这位院长教授居易和埃尔维语法、算术、基督教教理、拉丁文入门等课程，他“身材高挑、瘦骨嶙峋，十分自鸣得意。”为了使兄弟俩熟悉冥国的概念，他还教他们记熟公墓里“写在黑十字架”上的死者名字。为了

^① 《仲夏夜之梦》和《麦克佩斯》均为英国伟大戏剧家莎士比亚（1564—1616）的名剧。——译者

使他们学得更多，还要灌输其他学问。授课完了以后，居易就溜到海滨，充分呼吸海滩的狂风巨浪激起的空气，聆听海鸥尖声的鸣叫，并与渔夫们谈天说地。埃尔维却从不跟着居易游玩欣赏海景。兄弟俩相差 10 岁，弟弟从没有这种闲情雅兴。兄弟共同生活在一起，却没有真正地沟通思想。比起弟弟来，洛拉更喜欢其长子。在居易身上，她看到了这是一个具有男子汉气的小男孩，生性聪明，体魄强壮，特别对艺术的魅力十分倾心。居易能讲一口流利的诺曼底土话。和他游戏的小伙伴都是土生土长的小淘气，生性活泼勇敢，但缺乏文化素养。他与这些快乐的小伙伴游玩时没感到什么隔阂。对碧空帆影和海风的热爱使他们亲密无间。一位渔夫有时带着“小莫泊桑”到他的船上。大海越是风浪剧烈，他越感到享受冒险的乐趣。他 13 岁时就能驾小船，掌握船的倾斜度，当船尾下陷时又使船身挺立。在与自然作斗争时，他感到其乐无穷。莫泊桑成年以后，在谈到童年时的玩耍船只时，曾说：“在我的血管里流着海盗的血。”^①

但是，不仅是大海吸引着莫泊桑，诺曼底内地也是他最喜爱的地方。他喜爱由苹果树围成的围墙，布满干芦苇的池塘，庄园的院落和不时传出的犬吠声。在他的回忆录里，像摄像似地精确描绘着农民的脸孔。莫泊桑笔下，这些农民历尽坎坷，既吝啬、天真，又很狡猾。他听他们讲话时和听奥布尔院长授课时一样专心。

在离这个简朴的村落不远，埃特尔达市在 1850 年就因阿尔方斯·卡尔的描述而遐迩闻名。春天来临时，阔老和艺术家纷至沓来。穿戴华丽的贵妇和她们的管家，打着阳伞，踩着碎

^① 伦布罗索：《回忆莫泊桑》。

石海滩观赏大海，如入梦幻仙境。男人们来到一座简朴的木建筑构成的娱乐场打台球或阅读书报。到饮茶时分，人们欣赏着钢琴家演奏奥芬巴赫的乐曲。年轻人组织“小型舞会”，老气横秋的人则躲到称为“古风沙龙”的小屋里。在这些浮华、闲散、腰缠万贯的阔老和当地出身低微、愚昧无知却骄矜自负的平民之间确有一条鸿沟，莫泊桑毅然置身于平民百姓中。他是地道的诺曼底人，并欲落户其中。

当居易沿着海滨漫步时，洛拉陪伴着。一日，海潮骤起，母子俩冒着生命危险，攀登上悬崖陡壁以避海浪。脱险后，在这远离人世间的、海鸥齐鸣的岩峰上，母子俩紧相偎依。这是神圣的时刻，母子思想沟通，都崇尚荒漠的大自然景色。居易感谢母亲让他随心所欲地生活，就像一匹“脱缰的马驹”^①。

洛拉希望这种亲密无间的情分永远保持在生活中。然而，孩子需要比奥布尔院长家教更认真的教育。洛拉违心地将居易送到寄宿学校。受荣誉感所驱使，洛拉给居易选择埃特尔达附近的伊夫托教会学校。她想，孩子们应该有良好的风度举止，这是每个在社会上闯事业的人所必需的。

① 伦布罗索：《回忆莫泊桑》。

第 二 章

诗歌和现实

莫泊桑进入伊夫托教会学校时，正是13岁小伙子，虎背熊腰，胸膛挺实，肌肉发达，眼睛里闪着反叛的火焰。他习惯于在海滨与渔民的孩子玩耍，过自由自在游民般的生活，学校里高院深宅的生活使他感到窒息。同班同学都是些富家子弟，是船主、腌货商、富裕的农场主的孩子。在这个“诺曼底精神城堡”里，就像科镇人所说的那样，这里气氛严肃，信仰虔诚，纪律严明。莫泊桑在回忆寄宿学校生活时，曾这样写道：“在那里，祈祷就像市场上的鱼，每天要涨潮一样。”^① 虽在穿着长袍的教士中生活，他却对宗教很

^① 1882年5月15日：《惊奇》。

反感。定时祷告、就餐时读经、背诵福音书，他觉得这种义务十分怪诞。他想，教士们歪曲了上帝，上帝在狂澜中，应该比在普通的教堂里更为崇高。此外，他喜欢泡在水里洗澡，他不能容忍同学和老师的污垢。这里，老师和同学们每年只洗三次脚，从不洗澡。人们在荒诞的书本里浪费眼力。然而，他在入学之初，证明自己是听话的，甚至是心甘情愿的。期终考试的分数也是不错的。行为被认为“规矩”，工作“勤奋”，性格“有礼貌、听话”。在这种表面现象中蕴藏着风波。他有几次借头痛而缺课。在这个如同监狱般的环境中，教师智力不足，学生粗狂骄傲。他硬着头皮学拉丁文、希腊文，算术和语法，希望暑假早日到来。他母亲早就许诺过，如果他期终考试成绩优良，将带他去参加舞会。他给母亲的信中写道：“如果这事不使你为难的话，你曾答应过带我去参加舞会的……现在我求你只要把参加舞会一半的钱给我就行了，因为我要用这笔钱购买一只小船。这是我开学后惟一想的事……我不想购买卖给巴黎人的那种船，那种船没什么用，我去找我认识的人，他会售给我像教堂里那种船，也就是舱底是圆的那种渔船。”^①

莫泊桑盼望着暑假航海的乐趣，还计划做使那些炫耀高贵出身的同学们惊奇的事。他向父亲要了一些带家族纹章的信纸，“有了你带纹章的信纸，那末，与他们可以平起平坐了；你会使我很高兴的；我没有标明我姓氏的信纸，我需要二三十本信纸用来写信。”写信时体面的考虑也挡不住在沉思默想后，他要像搬运工那样，与同年龄的顽童去试拳脚。他在给表兄弟路易·勒·普瓦特万的信中写道：教会学校像“一座凄惨的修道院，那里充塞着教士、虚假和苦恼……长袍散发的臭气——充

^① 1864年5月2日信。

满了伊夫托城”。^①他偷偷地阅读《新爱洛绮思》作为消遣，他写道：“这本书对我来说，同时是起消毒剂作用，也是圣周的虔诚读物。”^②他对课堂上不讲维克多·雨果感到气愤。他向往诗情雅意，想和舅舅阿尔弗雷德·普瓦特万那样，一生致力于写作诗歌，青春的活力更激发他对韵律的爱好。他喜爱诗词铿锵的韵律和姑娘们的难以触摸的胴体，在这种思想驱使下，写了以下诗句：

因为天空太低沉，地平线太窄小，
整个宇宙对我显得太小。

或者是：

生活是远去的船只的痕迹，
也像长在山上瞬息即逝的花朵。

刚写完12行诗后，居易将诗寄给母亲品评。洛拉读这首诗时，既感到骄傲，又感到亲切。见到儿子的手笔，就好像是她最亲爱的弟弟又出现了。她确信儿子有才能，她将此事告诉童年的朋友居斯塔夫·福楼拜。

但是居易或多或少是个幸运儿，他不满足于模仿当代诗人那样写诗。他除了笔调文雅外，喜欢笑谈世界、戏谑人生，对现存秩序不恭。一天，他在同学面前开神学教师的玩笑，模仿他的动作，神学老师曾吓唬他们，渲染地狱里的痛苦。还有一

① 1868年4月的信。

② 同上。